

乐亭县海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综合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1、项目名称

危险废物综合利用项目

2、项目概要

项目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唐山市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乐亭县海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院内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利用本公司剩余空闲土地，不新增建筑面积。年可处理危险废物污泥 24000 吨，危险废物废弃包装物、容器包装物(塑料类包装物)5000 吨，危险废物废弃包装物、容器包装物(钢制桶类包装物)5000 吨；年可生产石油钻井润滑剂 5000 吨。建设污泥干化生产线、石油钻井润滑剂生产线，塑料包装物清洗再生生产线、钢制桶清洗再生生产线，主要购置浆叶干化机、反应釜、破碎机、清洗机、吹塑机、倒残设备、整形设备、喷涂系统等设备。

项目总投资：2500 万元。

3、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乐亭县海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赵娜 13313259123

4、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唐山路红科技有限公司

5、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为听取社会各界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特将本工程公示，征求公众宝贵的想法和建议。非环境保护方面的内容不在本次征求范围内。

6、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l21gFYMof0zkXp1P3Mq6Xw>

提取码：twpm

7、公示时间

本项目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6 日起。

8、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即日起，公众可以从网站上下载公众参与调查表，公众意见发送邮箱：hchb@haichang.com，发表对工程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发表意见的同时请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及真实姓名，以方便对您提出的意见进行及时回复。

公告单位：乐亭县海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3月6日

